科学发展 成就辉煌

让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得到有效维护

——党的十六大以来信访工作成就综述

党的十六大以来，党中央、国务院始终高度重视信访工作，不断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信访工作。建立健全党和政府主导的维护群众权益机制，畅通和拓宽群众利益诉求表达渠道，群众反映的大量合理诉求得到及时解决，大量矛盾纠纷得到有效化解。从2005年开始，连续7年保持信访总量、集体上访、重信重访、非正常上访数量下降和信访秩序明显好转的“四下降一好转”总体态势。

建立健全体制机制，齐抓共管的信访工作大格局基本形成

上个世纪九十年代初以来，随着我国改革的不断深化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逐步建立，一些发展中的矛盾不断出现并大量通过信访渠道反映出来。

面对复杂严峻的信访形势，党中央、国务院审时度势研究部署信访工作，推动建立健全体制机制，着力构建信访工作大格局。2004年，建立了中央联席会议机制。各地区各部门党政主要负责同志亲自抓，形成了统一领导、部门协调、齐抓共管的工作体制。

十年来，我国形成了一系列与形势任务相适应的信访工作新机制。

——积极探索用群众工作统揽信访工作。大力推广河南、山东等地经验，截至目前，已有29个省（区、市）的213个市（地、州）、1500多个县（市、区）开展试点。

——全力推进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各级领导干部面对面做群众工作，实打实解决问题。2011年，全国县级以上领导干部接待群众来访达337.2万人次。

——全面推广联合接访，进一步强化责任、整合资源、及时就地解决问题。截至目前，已有26个省（区、市）、270个市（地、州）和2300多个县（市、区）建立了“一站式接待、一条龙办理、一揽子解决”的联合接访机制。

进一步健全法规制度，信访工作法制化建设取得突破性进展

中央始终把信访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法制化建设摆上突出位置，相继制定出台一系列法规和文件，基本形成较为完备的信访工作法规制度体系。

——2005年1月10日，颁布新修订的《信访条例》并于同年5月1日起施行，为依法按政策处理群众信访诉求提供了基本遵循。各地区、各部门依此制定与之相配套的实施细则或相关办法。

——2007年，中共中央、国务院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新时期信访工作的意见》，明确了新时期信访工作的指导思想、目标任务、定位、体制、机制等重大问题。

——2008年，颁布《关于违反信访工作纪律处分暂行规定》《关于违反信访工作纪律适用〈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若干问题的解释》，这是新中国成立以来第一次就信访工作责任追究问题作出专门规定。

……

同时，各地区、各部门制定出台配套规章制度2000多项，建立了覆盖信访工作各环节、全过程、成体系的制度保障。

全力抓好“事要解决”，群众合法权益得到有效维护

十年来，各地各部门从解决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入手，努力做到群众信访反映的问题桩桩有人管、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

——进一步畅通群众诉求表达渠道。各级信访部门普遍公开了信访工作机构地址、通信办法、接待时间；建成全国信访信息系统；设立国家投诉受理中心，分专题受理网上投诉；广泛实行绿色邮政、视频接访、网上信访、专线电话等做法，形成信、访、网、电四位一体的诉求表达渠道。

——及时就地解决初信初访。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谁主管、谁负责，依法、及时、就地解决问题与疏导教育相结合的原则，强化首问首办责任制。

——着力解决信访突出问题，化解信访积案。紧紧抓住农村土地征用、城镇房屋拆迁、国有企业改制方面信访突出问题，充分发挥联席会议的作用，集中时间、集中力量成批化解。深入开展重信重访专项治理、信访积案化解攻坚活动。

——妥善解决群体性利益诉求。各级信访部门认真收集、整理、分析群众信访反映的问题，提出落实、完善相关政策的意见建议，为党委政府科学民主决策当好参谋助手。2011年，根据群众信访反映出来的突出问题，中央组织相关部门开展政策攻关，研究出台或完善了一系列相关政策措施，从政策层面推动了相关信访问题成批解决。

进一步夯实基层基础工作，预防和化解矛盾的能力明显增强

各地区、各部门始终坚持工作重心下移，预防关口前移，把优势力量投向基层，预防和减少信访问题的发生。

——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全面深入。连续7年部署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推动工作重心从事后处理向事前防范转移。健全完善“网格化管理”，建立一站式综合服务平台。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形成制度。

——县级信访工作日益加强。通过组织开展县委书记大接访、机关干部大下访和部门联合接访等方式，引导各地把工作着力点放到县一级。

——基层信访工作力量不断强化。在各地，一批综合素质好、业务能力强的干部充实到信访部门，信访干部队伍结构得到优化；3.1万名优秀干部被选派到信访部门锻炼，信访部门日益成为培养锻炼干部的重要基地；对全国县级以上信访局长进行大规模轮训等。

文/新华社记者 隋笑飞

（新华社北京10月25日电）

图片由左至右依次为：国家信访局大楼；四川省信访和群众工作汇报会现场。（资料图片）

洛川苹果走向世界

喜迎十八大 基层看亮点

本报记者 李佳森

苹果丰收的季节，陕西省洛川县桥西村的果农党俊贤正忙得不亦乐乎。他有14亩果树，今年毛收入接近20万元。在果树下，他告诉记者，“村里300多户，家家都是果农，200多户有10亩以上的苹果树，我家虽说人均年收入3万多元，在村里也只是个中等偏上的水平……”

走进延安市洛川县，面前是成片的苹果园。世界苹果文化传播中心的国内惟一苹果产业专题馆——中国洛川苹果博览馆就坐落在这里。在耕地面积64万亩的洛川县，苹果的种植面积就达50万亩，人均3.1亩，居全国之首。2011年，洛川县苹果总产量74.5万吨，总收入26亿元，农民人均苹果纯收入7600元，占农民人均纯收入的95%。得益于苹果产业的高速发展，洛川被评为全国优势农产品（苹果）产业化建设示范县、全国优质无公害苹果标准化生产示范县。

在中国洛川苹果国际会展中心洛川苹果现代产业园区管委会主任安金海的办公室里，这位从事苹果产业27年的苹果专家说起苹果来滔滔不绝，“洛川苹果现代产业园占地5000亩，总投资大约58亿元，具有8个中心、10大功能区的作用。我们的目标是将其打造成为引领中国苹果产业走向世界的基地。”

安金海说，从上世纪80年代开始，美国、日本、德国、新西兰、法国、意大利等国家和地区的苹果专家就陆续来到洛川进行苹果种植等方面的考察和交流。2005年以后，洛川苹果实现了与世界认证体系的接轨，通过了欧盟的认证，出口到加拿大、泰国、墨西哥、阿根廷等国家和地区。从2000年起，洛川开始建设储藏苹果的气调库，到今年已建了500座，可储藏苹果25万吨。洛川还执行了“三不政策”，即美国、日本、欧盟不允许用的农药，不准买、不准卖、不准用。在北京奥运会和上海世博会上，洛川苹果都是入选的特供品。

离开洛川时，第五届中国陕西（洛川）国际苹果博览会正在洛川县苹果批发市场会展中心举行。据介绍，农业部已经将每年一度的苹果年会会址确定在国家级洛川苹果批发市场。

①图为在洛川举行的2010年中国陕西苹果节现场。
②图为洛川苹果压枝头。
③图为中国国际农产品展销会上洛川苹果柜台。（资料图片）